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

承辦人：調用教師 劉勝豪

電話：0422289111#54520

電子信箱：lotus051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清水區清水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終字第11200691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下稱國教署）「交通安全數位研習課程」將上架教育部磨課師平臺，請督請貴校教師於本（112）年12月31日（星期六）前完成交通安全線上自主增能研習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2年8月1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033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教署完成「交通安全教育怎麼做-國小交通安全教育規劃與實施重點」及「交通安全教育怎麼做-國中交通安全教育規劃與實施重點」數位研習課程2部，將分別於112年8月10日上架國小課程及8月18日上架國中課程。
- 三、請務必轉知貴校教師於本（112）年12月31日（星期六）前完成數位研習課程（含研習影片、填寫評量及問卷），完成數位課程將核予研習時數1小時。
- 四、依院頒「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執行成果實施計畫」，各校教師參加交通安全數位課程或研習每學年4



小時以上，請鼓勵貴屬教師善用本研習課程。

五、另國家教育研究院業於教科書審定資訊網

(<https://textbooks.naer.edu.tw/>)最新消息公告「審定本教科書檢視報告：安全教育」，請轉知貴屬教師，以利於安全教育相關單元教學時，結合安全教育課程課程模組之素材及影片，以充實安全教育內容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麗詰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詰國民中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臺中市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終身教育科

電 2023/08/16 文
14:56:43
交 换 章

裝

訂

線

59